

证券代码：000407 证券简称：胜利股份 公告编号：2007-021 号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传闻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传闻情况

近日，山东省发改委网站“山东省重点对外合作项目”刊载了青岛港四方港区集装箱码头建设项目的相关情况，报道了项目名称、项目性质、项目单位、项目简介、项目建设条件、项目总投资、市场及经济效益分析预测、联系方式等情况。

市场根据上述报道，传闻公司参股公司青岛胜通海岸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对所开发的填海造地项目完成了转让。

山东省发改委网站现已删除了该项目信息。

二、澄清说明

公司针对上述传闻事项立即对参股公司青岛胜通海岸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进行核实，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参股公司青岛胜通海岸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所属的填海造地项目目前具备转让条件，但尚未与任何特定合作伙伴签署转让合同或合作协议，上述传闻或信息不属实。

该项目对外招商是开放性的，公司参股公司将与所有有意向的合作方进行接触，但目前无实质性进展。

三、其他说明

1、公司或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无违反信息披露规定的行为。

2、公司董事会确认，除本公告第二款所涉及事项外，目前没有任何其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之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必要提示

1、公司于 2007 年 5 月 9 日、5 月 10 日发布了参股公司青岛胜通海岸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填海造地项目进展公告和补充说明公告，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严格按相关规则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2、《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应披露信息均在上述媒体刊登。请投资者以公司公告为准，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十六日